

最新读后感八百字(通用6篇)

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，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。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，仅供参考，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读后感八百字篇一

《三国演义》的满文翻译,始于天聪年间,成于顺治年间,其间经过曲折历程。每个人读三国演义都有不同的感想。小编精心收集了三国演义读后感八百字,供大家欣赏学习!

这个暑假,我又重温了我国四大名著之一——《三国演义》。这本书刻画了许多栩栩如生的人物,比如:刘备、诸葛亮、孙权、周瑜、曹操。这些人物给我印象最深的便是诸葛亮。

他上知天文,下知地理,并且还精通兵法。可谓是世上不可多得的人才。正是因为有他,蜀国才能在战争中多次获胜。而他的计谋也常常出现在我们的现代战争中,比如:空城计、火烧新野、草船借箭等等。而且,诸葛亮还十分的忠诚,他的智慧和忠诚是十分值得我们学习的。

而这本书中最让我感动的人物是赵云。当时曹操几十万军马突然来袭,他为了就还没来得及逃跑的刘备的两位夫人和儿子,单枪匹马,杀死曹操数十位大将和数千名士兵,冒死救出了刘备的儿子。赵云那样的勇猛,那种可以为主子随时奉献自己的生命的忠诚深刻我心。我想,可能这正是刘备能在战争中获胜的原因,何等贤德的军师,何等勇猛的将士,何尝不能取天下。我认为,如若刘备死的晚一点,刘备的儿子能有志气一点,天下就一定是刘备的了。

然而本书中的关羽张飞二人虽然十分勇猛,但却有勇无谋。

以至于关羽张飞二人都死的很惨，关羽是由于在镇守荆州时，孙权来袭，关羽太过轻敌。最后夜走麦城，而麦城中又无粮草，被孙权追上后自杀了。张飞听说自己的哥哥被杀后，太过悲伤，于是命令手下的官兵赶制白衣，属下无法交工，又惧怕受军法，便趁张飞夜晚睡觉时，将其杀死，投降了孙权。由此可以看出，人不能因为自己一时的悲伤而去做事，因为这时你做出来的事有可能会给你带来杀身之祸。

读了这本书后，我受益匪浅，以至于夜晚睡觉时，书中的人物还一一展现在我的脑海。读完后回过头想想，人生不也是一样吗？如果我们一辈子都活在与别人的竞争中，那样不是很累吗？倘若我们能够放开身心，去面对未知的未来，不去在意那些小事。相信最后一定能明白人生的真正意义的！

看着《三国演义》，不知不觉，我仿佛已身临其境。东汉末年，汉室颓废，悠悠黄天，群雄并起，诸侯纷争，百姓潦倒。为复国殊途，三国终留魏、蜀、吴。正所谓乱世出英雄，些许无名小卒横空出世。此三国之战亦被记成了话说天下大事，分久必合，合久必分的《三国演义》。

作为我国四大名著之一的《三国演义》，他为历史战争的实践者，历代文人的书房雅园和历代百姓的茶坊酒肆提供了不尽的生动话题。本书再现了东汉末年到黄巾起义至三国统一归晋，百位英雄豪杰，在战场上群雄逐鹿、斗智斗勇的风云叱咤的战斗场面。起初，我只认为《三国演义》是纸上谈兵的散闲书。可我只看了第一回的题目“宴桃源豪杰三结义，斩黄巾英雄首立功”就产生了兴趣。于是我读了十几回合后就认定这是一本了不起的著作，它再现了那古代战场上将士们的英勇杀敌，以及官场上官吏们的尔虞我诈。本书不仅内容丰富，人物构造也非常细致、严谨、到位，是我国演义小说的开山之作。

在《三国演义》中，有许多杰出的、成功的人。我认为诸葛亮最完美，他才华横溢、神机妙算，可在危难时受刘备之托，

忠心耿耿。战绩不下其数：“火烧新野、锦囊妙计、草船借箭、火烧赤壁、智算华容道、三气周瑜、巧摆八阵图、夜放七星灯、六出祁山、空城计、二次锦囊算魏延、七擒七纵孟获……”以此能鉴，他说过的：“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。”绝不是空谈。曹操是最复杂的人，正乃“治世之能臣，乱世之奸雄”。他残忍奸诈，疑心太重，狡猾虚伪，但有野心、有抱负，只是他对世人说：“世人，都看错我曹操。”但他没打完的江山，白白“送”给了司马懿。

三国纷争魏蜀吴，乱世横出真英雄。吴既生瑜何生亮，反被三气不容瑜。孔明司马争世战，只惜孔明早瞑目。曹操天下归司马，奸雄只得万世空。

读了《三国演义》一书，使我受益匪浅。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的《三国演义》是我国古代历史上一部重要的文学名著。《三国演义》刻划了近200个人物形象，其中最为成功的有诸葛亮、曹操、关羽、刘备等人。《三国演义》以三国时期魏、蜀、吴三个统治集团相互斗争为主要描写内容。它讲述了从东汉末年时期到晋朝统一之间发生的一系列故事。

先说关羽。这是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人物之一。他降汉不降曹、秉烛达旦、千里走单骑、过五关斩六将、古城斩蔡阳，后来又在华容道义释曹操。他忠于故主，因战败降敌，但一得知故主消息，便不知千里万里往投。我认为虽降了敌，但最后还是回来了，不但仍算忠，而且还要算一种难得可贵的忠。《三国演义》表现关羽的方法也极简单：“丹凤眼，卧蚕眉，面如重枣，青龙偃月刀”，后来加上“赤兔马”，刮骨疗毒不怕疼，斩颜良，诛文丑，几乎变得天下无敌。

再说曹操。曹操在《三国演义》中被称为奸雄。他说刘备与他是并世英雄，说得刘备都不敢听，但是他没有杀刘备，虽刘备正是他的瓮中之鳖。这使我感到了曹操的大度，也是周瑜做梦也梦不到的。周瑜眼中只有诸葛亮，与其誓不两立，只要把诸葛亮杀了，东吴的天下就太平了。后来又发现刘备

也不是一般人物，便想杀刘备，至少把他留在东吴，东吴的天下也太平了。目光短浅，气量狭小，非英雄也。这也与曹操形成了鲜明的对比。

猛将张飞，长坡桥单骑救主，智夺瓦口，义释严颜，可谓功不可没，只可惜关羽一死，便失去理智，不务正业，无故鞭打士兵，导致自己被手下两名小将刺杀，还陪上了黄忠、刘备和蜀国七十五万大军的性命，使蜀国状况一落千丈。相反，魏国名将司马懿对诸葛亮的辱骂置之不理，态度乐观，使一代奇才诸葛亮无计可使，以病死五丈原为告终。可见当遇见悲伤、痛苦、气愤的事情时，应该理智地控制情绪，用乐观的态度去战胜它，如果意气用事，后果将不堪设想。

《三国演义》是我百读不厌的一本书，不同的时期读它，有着不同的感受。

着激动的心情，我第三次翻开了古典文学名著《三国演义》。

曹操的诡诈，刘备的谦逊，孔明的谨慎，周瑜的心胸狭窄，每一个人物都具有不同的性格，作者刻画的淋漓尽致，细细品味，让读者仿佛进入了一种境界。

故事的主要内容是以智和勇来依次展开的，但是我认为智永远是胜过勇的。比如：在西城，孔明用空城计吓退了司马懿率领的十五万大军。此种例子举不胜数。

有勇无谋，大敌当前，只能拼死征战。吕布，颜良都是典型的例子：如果吕布在白门楼听从谋士的计策，何必被曹操吊死在城门上呢？如果颜良把刘备在河北的事情和关羽说清楚，哪儿至于被义气的关羽所砍呢？古人云：大勇无谋，祸福占其，祸居上，福临下，入阵必中计，死无不目。

再谈谈国家，魏，曾经煊赫一时；蜀，曾经功成不居；吴，曾经名震江东。这么来看，从国家就可以反映出国君的性格。

曹操，欺压百姓；刘备，爱民如子；孙权，称霸江东。

如果说魏国在三国里智谋最强，一点也不为过。曹操的用兵堪称举世无双，司马懿就更是用兵如神。但是两个人都有自己致命的弱点：曹操多疑，司马懿太过阴险。再说蜀国，首当其冲的必定是伏龙诸葛亮。他那过人的机智，娴熟的兵阵，无不让后人叹为观止。还有像凤雏庞统、姜维、徐蔗等等一些人物，但是我认为都不如孔明。吴，一个占据三江六郡的国度，能算得上是有谋略的，也就是周瑜了，少年时期的周瑜就熟读兵书，精通布阵。经过一番刻苦的努力，终于当上了水军大都督，总统水兵。不过他太过于嫉妒，死正中年时。从这些人物和国家我们不难看出人的性格的重要性。性格关系着成功。

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目标，只要踏踏实实，仔仔细细(的)地走好追求成功过程中的每一段路，相信成功一定会不远的。

读后感八百字篇二

在这个紧张的学期中，我读了一本叫做《爱的教育》的书，她的书名使我思考，在这个纷纭的世界里，爱究竟是什么？带着这个疑问，我与意大利小学生一起跋涉，去探寻这个未知答案。我走入恩里科的生活，目睹了他们是怎样学习、生活，怎样去爱。而且我发现爱中包含着对于生活的追求！

爱，像空气，每天在我们身边，因其无影无形常常会被我疏忽，可是我们的生活不能缺少它，其实它的意义已经融入到了生命，就如父母的爱。现在很多学生的日记本上还挂着一把小锁，最简单的东西却最容易被忽略。正如这博大的爱中渗透着亲子之爱，很多人都无法感受到。爱之所以伟大，是因为它不仅对个人而言，更是整个民族的尊严与情绪。

《爱的教育》这本书描写了一群充满活力，积极上进，如阳光般灿烂的少年们。他们有的家庭贫困，有的天生就有残疾，

当然也有一些是沐浴在幸福中的。他们的出生和性格都迥然不同，但他们身上都有一种共同的东西——对自己祖国的深爱，对亲友的真挚之情。这一个个小故事，不仅使书中的人受到熏陶，同样也让我这个读者被其中所体现出的情感所震撼。

我，一个泛泛之辈，有许多朋友，但真正的好朋友屈指可数，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，但读完《爱的教育》后我懂得了我的好朋友为什么很少的原因了，要做一对好朋友不应该分贫穷贵贱，更不能因为自己朋友的学习差了而认为他不是你的朋友，而作为真正的好朋友应该在朋友困难是帮助自己的好朋友，这样才算是好朋友。正如我们班的高斌他助人为乐，经常帮助同学，因此他有那么多的好朋友，我真感到羡慕，我要向他学习。

夏先生在翻译《爱的教育》的时候说过这样一句话：“教育之没有情感，没有爱，如同池塘没有水一样。没有水，不成池塘，没有爱就没有教育。”

这本书教会我们要真正的把爱心，献给需要的人，应当从点滴的小事做起，从换位思考做起，学会理解、谅解和宽容。这不仅是大人们的事，我们逐渐长大了，很多事，同样也需要去理解辛辛苦苦教我们的老师，和养育我们的父母。

让我们用爱去关怀每一个人，让爱在每个人的心中永存。

读后感八百字篇三

《三国演义》是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，作者是明朝的罗贯中，诸葛亮是最喜欢的一个人物，看完三国演义，你知道怎么写好一篇三国演义读后感吗？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“三国演义读后感八百字”，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，供大家写文参考！

三国演义这本书，让我想起了诸葛亮、曹操、孙权、刘备、关羽、张飞、赵云，马超等一些人物。关羽，字云长，死的时候仅有58岁，立过战功：过五关斩六将，水淹七军，劈颜良，斩文丑，温酒斩华雄等战功，应为，失去了荆州，连自我的命都没了，我们以后做事千万别大意。

张飞，字翼德，死的时候仅有55岁，立过战功：智擒严颜等，性格太暴躁，就是因为这个性格，才死的，所以每个人的性格不要太暴躁。

赵云，字子龙，死的时候仅有60岁，性格很讲义气，当年在长板桥七进七出，杀了2名魏国大将，因为得了重病死了。虽然这只是小说，但我会记住这段永恒的经典。

三十功名尘与土，八千里路云和月。莫等闲，白了少年头，空悲切！

——题记

“滚滚长江东逝水，浪花淘尽英雄。是非成败转头空。青山依旧在，几度夕阳红……”你知道这首词是明朝才子杨慎为哪本书写的吗？对，就是《三国演义》。

“话说天下大事，分久必合，合久必分。”这是《三国演义》的开篇句，你可别小看它，就凭这句话，已经为整本书做足了铺垫。比如说开始写一国分三国就有用到，后面写到司马炎一统三国也用了这段开头句。所以说这句话在全书中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，也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整本书都在围绕这句话来写的。这本书主要刻画了这几个人物：刘备、关羽、张飞、曹操、刘表、周瑜和孔明，这些人物也是许多读者较为喜欢的。

这本书像一杯淡淡的龙井，刚入口时觉得无味，细细品尝过后却回味无穷。而然其中也蕴含着最深的，对人类有巨大帮

助的力量。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人物就是刘备了，他临危不惧，兢兢业业，大智大勇，自强不息。更重要的是他的才智和胆量让我无法不佩服。而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故事就属“三顾茅庐”了，它给了我无限的启迪。如果不是刘备一次又一次地去拜访诸葛亮，也就不会有日后三足鼎立的局面。从中我也明白了做任何事情都要坚持不懈，当我们遇到困难时，不能知难而退，而是要迎难而上，这样即使是再大的难题我们都能一一解决。无论在怎样的境遇里，只要坚持自己的目标，我们都能成功。

千百年来，无数先驱无数名人都用他们的人生书写了坚持不懈，迎难而上的壮丽诗篇，李时珍潜心四十年涉远山，尝百草编撰《本草纲目》；大数学家陈景润花费毕生精力去证明哥德巴赫猜想；歌德编写《浮士德》将近用了四十余年……他们都在用实际行动向我们诠释着这亘古不变的真理——只有坚持才会成功！

历史的钟声一次又一次的敲响，新世纪新的挑战也在向我们走来。只要我们时刻铭记着前人用时间为我们演绎的教诲，坚持就可以战胜一切困难，坚持就可以胜利！

《三国演义》是中国古代第一部长篇章回小说，是历史演义小说的经典之作。小说描述了公元3世纪以曹操、刘备、孙权为首的魏、蜀、吴三个政治、军事集团之间的矛盾和斗争。在广阔的社会历史背景上，展示出那个时代尖锐复杂又极具特色的政治军事冲突，在政治、军事谋略方面，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。本书语言生动、场面宏大、个性鲜明，塑造出曹操、刘备、关羽、张飞等许多不朽的历史人物形象，其出色的文学成就，使它的影响事实上已深入到中国文学、艺术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。

自从读了《三国演义》后，使我受益匪浅，明白了《三国演义》里的各种计谋，草船借箭、空城计、火烧赤壁等等。

《三国演义》主要讲东汉末年，朝廷腐败无能，各路英雄好汉一齐除了宦官，有刘备、关羽、张飞、曹操、孙权等，消灭宦官后，为了分出胜负，构成了三国鼎力的局面，有蜀国、魏国、吴国。他们打得赢就打，打不赢就跑，之后又招兵买马，东山再起，最终，魏国打了胜仗，建立了晋国。

读了《三国演义》，我才明白为什么刘备没有赢，原先是张飞在和刘备会和的途中，被手下人杀死；关羽没有防备，被孙权暗算，抓了杀死；刘备为了给关羽报仇，战败不到半年的时间里病死了。这真可惜，想想之前那一些贪官被抓，我真开心。想到之后刘备、关羽、张飞还有诸葛亮死了的时候，又是多么的怀念。

想想二十一世纪的我们，没有战争的弥漫，仅有和平的光辉，在幸福中成长。我们应当感到骄傲，我们想要什么就有什么。我们真的很幸福。当我读到老百姓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和老百姓血流成河时，我感到这实在是很悲惨。战争竟然连老百姓也不放过。

就是因为读了这本书，让我明白了历史；就是因为读了这本书，让我懂得了战争的可怕；同时我也学到了各种谋略，异常是《三国演义》中的人物各具其态，有长有短。总的来说，读过这本书之后我大开眼界，他们很值得我学习。对我的人生有很大的启发。

我爱看中国四大名作，其中又最爱看《三国演义》，这几天来，我把三国演义连环画册六十册，每册仔仔细细看完了，真是深深有感。

三国演义，叙写东汉末年，天下大乱，吴、蜀、魏三国鼎立期间的一个个精彩故事。其中，我最喜欢赵子龙单骑救主和赵云截江救阿斗的两个故事，我认为这两个故事写得最为精彩。都真诚详细描述出部下对主公的忠心耿耿。如赵云冒死在百万曹军中救出小主公，冲出重围，将他交给刘备；赵云

截江救阿斗写出了赵云有胆有识，从东吴船上救下阿斗。从中告诫大家要向他们学习，对国家人民要忠心。三国演义中的其它故事，如赤壁大战、铁笼山姜维困司马，写出其中有些人的智慧过人、有勇有谋、智勇双全、能打善战等的故事情节。

在吴、蜀、魏，三个国中，我最喜欢的一个国家就是蜀国，虽然蜀国的物力、财力都比不上魏国和吴国，但蜀国人才很多，像智慧过人的卧龙先生（诸葛亮），有勇有谋的常山赵子龙，智勇双全的关羽，能打善战的张飞，无人能敌的马超。并且我此刻又生长、生活在当时的蜀国的土地上。

但我厌恶战争，厌恶你打我杀，厌恶对立，还好，此刻我们国家生活在和平时代，没有战争，没有罪恶的子弹，没有战争的硝烟，我爱我的国家。

我要学习三国演义中那些智慧过人、有勇有谋、智勇双全、对国家忠心耿耿精神！

读后感八百字篇四

今年暑假，我读完了叶圣陶爷爷的著名童话集《稻草人》。

《稻草人》里有很多小故事，我今天就来和你们分享一下！

先来说说稻草人的故事。稻草人是农人亲手造的，只有稻草人知道夜晚发生的事情。有一天晚上，一个蛾子飞到了稻子上。稻草人知道蛾子是主人和稻子的仇敌，就想把蛾子赶走。于是他把手里的扇子摇动起来，可是扇子的风有限，不能让小蛾害怕。他便想让主人来看看。主人来了，大致地看了一眼，觉得田里挺好的，便准备离开。它看见主人就要走了，心里很是着急。

不到几天，蛾子产的卵变成了肉虫。夜深人静的时候，稻草人看见了它们那可恶的嘴和脸，心想：主人的辛苦又只能换成眼泪和叹息，主人的命太苦了！主人的丈夫之前因为得病去世了。主人母子俩便一起种稻子卖，好不容易把丈夫治病欠下的钱还清，儿子也得病去世了。主人只能一人种稻子、卖粮食，过了好几年才把给儿子治病的费用还清。所以之后的主人就再也没有笑过。稻草人想让她高兴起来，可现在看见稻田变成这样……稻草人也不禁流下了眼泪。

其实，稻草人想看到的幸福就是我们眼前的幸福。我们要珍惜这份幸福，努力学习，学好本领，将来为自己、为别人创造更大更多的幸福！

读后感八百字篇五

《史记》是司马迁忍辱负重、呕心沥血，花费一生的精力来创作的，《史记》是我国最早的纪传体通史。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“史记白起读后感八百字”，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，供大家写文参考！

《史记》是二十四史之首，它记载了上起黄帝下至汉武帝约两千多年的历史，在我国传统国学精品中，唯有《史记》是无以伦比的“百科全书”。鲁迅先生曾评价《史记》为“史家之绝唱，无韵之离骚”。司马迁这部巨著是对历史发展的深刻总结。他发表了自己对人生、对社会的独到见解，同时又对矛盾现实给予了有力批判。这样一部既具中史学价值又具文学价值的著作的成功，其中一个最重要的原因就是采用文学手段塑造了一系列有血有肉、丰满灵性的人物形象。

《史记》开创了我国纪传体的史学，同时也开创了我国的传记文学。在“本纪”、“世家”和“列传”中所写的一系列历史人物，不仅表现了作者对历史的高度概括力和卓越的见识，而且通过许多形形色色的人物的活动，生动地展开了广

阔的社会生活画面。因此，两千多年来，《史记》不仅是历史学家的学习典范，而且也是文学家学习的典范。鲁迅曾评价《史记》为“史家之绝唱，无韵之离骚”。

《史记》在文学上最伟大的成就是它那形神兼备、跃然纸上的人物描述，开拓了我国传记文学作品的先河。它的成功在于采用文学手段塑造了一系列有血有肉、丰满灵性的人物形象。其所记载的人物形形色色，众态纷呈；其所刻画的人物惟妙惟肖，栩栩如生。司马迁描写人物的艺术手法主要表现在这么几个方面：一是将人物放在历史的大舞台上表演，将人物置于时代和生活的环境中描写；二是在尖锐复杂的矛盾冲突的场面中写人；三是用典型的细节来写人，旨在揭示人物的精神世界；四是用个性化的语言来表现人物的性格特征；五、运用侧面描写来烘托人物的性格特征。

《史记》是由司马迁撰写的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。记载了上自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代，下至汉武帝元狩元年间共3000多年的历史(政治、军事、经济、文化等)。

看完《史记》就仿佛看了一步宏伟的历史巨片，深深的被其中的人物所吸引，也在不知不觉中也增长了必要的历史知识，丰富了头脑，不愧是被鲁迅先生称为“史家之绝唱，无韵之离骚”。

《大禹治水》这一篇讲的是：在尧执政时，很多地方都发了大水，老百姓生命、财产没有保障。尧派鲧娶治水，一直到尧逝世都没有治好水，舜执政以后，便派鲧的儿子去治水，他到了水灾严重的地方调查，研究水的规律与流向，禹带领老百姓日夜开凿河道，带着测量工具出发了。一天，禹刚好遇到了自己的家，他刚想走进家里跟他妻子聊天，就担心地说：“我还没有治好水呢！”他看了一眼，就走了。为了治水禹三过家门而不入，黄河上游有座龙门山，山很大，挡住了黄河水的去路，禹想：“要把黄河的水引入大海，必须凿开龙门山，可这工程量很大！”禹带领大家，用原始的工具在龙

门山开山劈岭，最后治好了水，禹和大家欢呼起来！

《纣王失天下》这一篇讲的是：殷商的最后一个首领叫纣王，他养了很多飞禽走兽，纣王整天吃喝玩乐，不理朝政。百姓生活痛苦，骂他昏君，谁反对纣王统治，纣王就施以重刑，把他们绑在烧红的铜管上。姬昌、九候和鄂候是纣王手下的三个部落首领，九候知道纣王喜欢美女，就将美女送去。美女不笑，被纣王杀掉。纣王还下令将九候杀了。鄂候劝纣王，纣王又将鄂候杀了。姬昌最后也被杀了。纣王临时抽调奴隶匆忙应战。战场上奴隶倒戈帮助周武王攻打纣王。纣王大败，只好自焚。

通过看这本书，我知道了很多成语，我一般般喜欢这本书，因为有些词语还不是很明白。

读了《史记》，我最深的感触是“得民心者得天下”，在这些真实发生过的历史故事里，令我印象最深刻有几个。

一个是暴君商纣王，他虽然拥有好的口才，但他把这个才能用于拒绝大臣的进谏，他有强壮的身体，但他把这些力量都用于狩猎、玩乐之中，读到这，我的心隐隐刺痛，为商朝感到悲哀，明明商纣王有这么好的资本，完全可以好好地治理国家，让国力越来越强大。最令我吃惊的是，当忠臣比干劝说他的时候，他却“灵机”一动，想出一个“好”主意，他对比干说：“我听说圣人的心有七个孔，难道你是圣人么？我要看看你的心有几个孔！”说着，他就拔出剑，剖开了比干的胸膛，把比干的肝脏当着众臣的面挖了出来！读到这一段的时候，我对商纣王如此暴虐的行为深恶痛绝，可以想象，当时的百姓多么痛恨这个商纣王。当周国的首领一周武王和纣王交战时，纣王的百姓、奴隶们竟然发过来攻打商纣王。结果当然不用说了，周武王赢得了民心，大胜而归。这个故事生动形象地说明了“得民心者得天下”道理！

《史记》的第四十二章也讲述了类似的道理，郑国的国君与

妻子姜氏生下了两个儿子，但姜氏偏爱二儿子，厌恶大儿子，因为她生大儿子时难产。当长子生继太子位时，姜氏就不高兴，她想让二儿子段继位，于是在生登基时强迫生把京邑封给段，然后，让段在京邑暗中操练兵马，然而这一切长子生都看在眼里，但他不动声色。段听说他没反应，便进一步与母亲商量他篡位的奸计，准备内外呼应。读到这，我的心不由紧缩，生怕二儿子段会得逞。结果并非如此，生在段攻打京城时，拿出最精锐的兵马和段决一死战，结果生大胜。段的荒淫无度使百姓非常厌恶他，所以最终生保住了王位！

《史记》中类似的历史事件很多，他们都让我领悟到一个真理：正义永远能战胜邪恶，得民心者得天下！

弘断帛裂，王者的雄风，如长虹利观贯通尘封的心房，豁然，顿悟。从此，逍遥红尘，寄情山水，如新生一般，再从那青萍之末，罗袜生尘的翩迁而来。

——题记

“虽背《春秋》之义，固不失为史家之绝唱，无韵之离骚。”鲁迅先生说过。它是我国历史文化长廊中一颗璀璨的明珠。其详实的材料，独到的见解，优秀的文笔，大放光华于世界之文化之中。它便是——《史记》。

黯淡了刀光剑影，远去了鼓角争鸣，逝去了多少英雄。站在历史的长河，仿佛看见了项羽在乌江边，四面楚歌，歌曰：“力拔山兮气盖世，时不利兮雅不逝，雅不逝兮可奈何，虞兮虞兮奈若何。”然后携刀向颈一挥，抛去了江山社稷和美人，从容倒下、血流乌江。英雄无悔，项羽的躯体与自己的江山融为一体。乌江进入了王者的灵魂，变得汹涌波涛，浪花一朵接又一朵。

一汉北。去汉北之时，屈原望江而叹，歌《离骚》，文采飞扬，一气呵成，甚是悲亢苍凉，随着呼啸的江风，回荡在江

中。楚国亡后，屈原悲愤投江。屈原一生为自己国家着想，死了也要忠烈报国！后人为纪念他，不让他的身体被鱼虾吃掉，便将粽子投入江中。这就是我国端午节吃粽子的来源。让我们永远记住屈原！

想当初，周幽王为了讨爱妃一笑，将爱妃带到烽火台，点燃烽火，吸引了各诸侯列国前来救驾。等到诸侯们倾全国之力、率王国之兵赶到时，却没有看到一个敌军。爱妃见到诸侯们面面相觑的样子，终于扬嘴一笑。周幽王见了，甚是开心。只为一博美人一笑，就将江山社稷、国家大事视同儿戏！怎么会亡国！到后来，当敌人真的来到，周幽王急忙点燃烽火向诸侯求救时，诸侯见了，以为周幽王又在讨爱妃一笑而已，便不发兵。可怜周幽王，误了命，又误了国！

.....

司马迁曾说过：“仆窃不逊，近自托于无能之辞，网罗天下放失旧闻，考之行事，稽其成败兴坏之理。”让我们在茫茫书海中去寻觅古人的踪迹：感慨曾经的人情百态；缅怀曾经的人情往事；愁怅曾经的爱恨纠纷！

读后感八百字篇六

愿你走出半生，归来仍是少年。

林清玄的字里行间，洋洋洒洒的向我们吐露了几十段往事，每一段都令人耳目一新，内心不由得抒发赞叹：青春年少，正是繁华。

回想起林清玄在书中描绘了故乡的种种美好回忆，不由得内心一颤，想起自己心中的那份不可舍弃的故乡情。

“河上小桥，杨柳轻轻摆，稚嫩孩童开怀笑；想吃水饺，想

吃元宵，奶奶做的菜有种怀念的味道”，十六岁的珍妮在《故乡游》中唱尽了对故乡的思念，我自己对故乡的思念又何尝唱的尽？月色朦胧，氤氲弥漫，月光衬得恰到好处。眼前的花草依稀可见，月光暗藏在花草间微微浮动，宛然一幅流动的画卷，令人意外的是，夜间竟有楚楚动人的蝴蝶，它轻盈的从耳际划过，在脸颊边掠起微弱的柔风，拂在脸上凉凉的，我仿佛能听见它扑动羽翼发出细碎的颤动声，让人久久沉醉。

岁月静好，岂在少年时独享。淳朴的民风，稚嫩的孩童，儿时的伙伴，又怎能将他们遗忘。

他总是穿着好似永远也洗不干净的外套，裤子上总是洒落着一枚枚细小的洞眼。我知道，那里曾有点点铁星闪烁着绽放了最后的光辉。他皮肤黝黑，泛出如铁块一样的光芒，头上只有几根零星的“枯草”，即使沉默时，他的瞳孔的最深处也是依旧燃着熊熊炉火，他是一尊铁铸的雕像，屹立在我的生命中。他就是我的外祖父，故乡的岁月，将他的面容隐藏，而林清玄对母亲的感激和怀念又何曾与我不是一样的。

故乡情，不可断。

多年以后，当我们再回忆起青春，也许会笑那时年少轻狂，也许会遗憾步伐匆匆，没来得及将那长安的飞花细细看来，转眼即逝，融入平庸。然而，生命对于每个人都是公平的，你做过的事，生命中会留下轨迹；你没做过的事，生命会留下空白。总有风景可循，前路漫漫，流年依旧。

愿流年韶华，以梦为马，不负初心，我们来日方长。